

僑務委員會辦理「109年僑生盃三對三籃球鬥牛比賽」實施計畫

- 一、活動宗旨：為培養國內僑生運動風氣，加強團隊合作精神並促進校際運動交流，提升健康體適能及籃球運動技能，達到運動健康之目的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僑務委員會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中國青年救國團。
- 四、比賽日期：2020年11月14日（六）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- 五、比賽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體育館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）。
- 六、參賽資格：
 - （一）基本資格：現就讀臺灣大專院校具有正式學籍之僑生或就讀海青班之學生，均可報名參加，每人以報名一隊為限。
 - （二）除外資格：具國內外職業籃球球員、國內外國家籃球代表隊（含儲備隊員）、現役UBA大專甲一級球員等恕不接受報名參加。
- 七、競賽組別：分為二組，每隊至少3人，並以4人為限，並指派隊長1人；承辦單位得視報名現況調整每組報名隊數上限。
 - （一）大專校院暨海青班男子組（含五專四年級以上）。
 - （二）大專校院暨海青班女子組（含五專四年級以上）。
- 八、比賽規則：依據FIBA國際籃球規則及3X3比賽規則訂定之。
- 九、競賽獎勵：
 - （一）冠軍：每隊獎盃乙座、每人獎牌乙面、每人獎狀乙幀及團體獎金新臺幣陸萬元整。
 - （二）亞軍：每隊獎盃乙座、每人獎牌乙面、每人獎狀乙幀及團體獎金新臺幣肆萬元整。
 - （三）季軍：每隊獎盃乙座、每人獎牌乙面、每人獎狀乙幀及團體獎金新臺幣貳萬元整。
 - （四）優勝：每人獎牌乙面、每人獎狀乙幀及團體獎金新臺幣壹萬元整。
- 十、附則：
 - （一）比賽期間若冒用他人身分，將撤銷參賽資格。
 - （二）因應新冠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屆時須配合主管機關規定實施必要之防疫措施。